

山西省长治市民政局

(此件可以公开) A类
长民函〔2025〕58号

关于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第14102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杜进才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我市推动社区食堂建设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这一提案提的很好，对于促进我市养老服务工作具有很强的参考借鉴意义。

关于您提案中的第一条建议，广泛开展宣传，提高社会影响力方面。我市高度重视社区食堂的宣传推广工作，通过多种渠道提升社会认知度。在今年山西省大健康和康养产业招商引资交流活动中，我市专门制作了以“长康高寿治养栖游”为主题，涵盖我市交通、气候、旅游、设施、医疗、食补、中草药、民宿、非遗、养老服务等十大优势的旅居养老宣传片，向省内外养老行业从业者宣传推介长治特色品牌，取得良好反响。今年北京市第七届邻里节上，我市也精彩参展向北京市民展示宜居、宜养、宜游

的城市形象。为进一步提高影响力，我们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等传统媒体及抖音、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专题推送社区食堂政策解读、饭菜品类、惠民价格、服务方式等信息。同时针对老年人及其子女群体，制作通俗易懂的宣传手册、短视频，在社区公告栏、老年活动中心、医疗机构等场所投放，切实提升知晓率。

关于您提案中的第二条建议，丰富服务方式，提高服务质量方面。我市构建多元供给助餐网络，打造“社区综合体配餐”“嵌入式助餐点”“机关食堂共建”“物业企业 + 老年助餐”等多种服务场景，为周边社区老年人提供就近就餐服务，部分社区食堂已尝试为辖区内行动不便老人提供送餐服务。我市还实施了“明厨亮灶”工程，完成 61 家养老机构食堂软硬件升级，实现食材采购、加工制作全流程可视化监管，保障老年人用餐安全，推动服务规范化。下一步我们将指导社区食堂针对老年客户，提前通过问卷调查、上门走访等方式收集饮食需求，为糖尿病、高血压等特殊群体定制低糖、低盐、低脂专属餐食，也会积极拓展智慧化服务渠道，开通网上点餐、电话预约订餐功能，明确送餐服务范围与收费标准，重点保障高龄、孤寡、失能等特殊群体用餐需求。同时鼓励有条件的社区食堂，在就餐区域增设棋牌、茶吧等休闲空间，开展书法、健康讲座等文娱活动，打造“就餐 + 休闲”综合服务场景。

关于您提案中的第三条建议，扩大服务范围，实行多样化经

营方面。我市部分社区食堂已开展有益探索，在保证老年人就餐前提下向全年龄段居民提供服务。我们会借鉴潞城区“悦享夕阳”社区食堂，支持部分社区食堂在保障老年人用餐需求的基础上，向社区普通居民开放。通过错峰运营、服务叠加提升盈利能力，并鼓励有条件的社区食堂与周边企业、学校合作，承接团餐配送业务，拓宽营收渠道。

关于您提案中的第四条建议，出台优惠政策，加大扶持力度方面。我市已建立分类奖补机制，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给予建设补贴、运行补贴双重支持，并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明确保障对象及标准，配套落实场地无偿提供、租金减免、预拨补贴等政策，夯实机构运营基础。这些政策在降低养老服务机构运营成本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下一步，我们将针对社区食堂运营中存在的具体困难，同相关部门研究制定更精准的扶持政策，推动落实收费优惠等措施，并探索创新补贴方式，引导社会力量通过多种形式参与支持，为社区食堂持续健康发展创造更好条件。

总的来看，推动社区食堂建设是一项系统性、长期性的工程，是应对当前人口老龄化的重要举措。作为养老服务工作的牵头部门，不断增强全社会老年人的满意度和幸福感一直是我局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下一步，我们将努力探索更多的务实举措，真正打造“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新体系，推动从事老年护理工作的人员整体素质不断攀升，实现我市养老事业不断更好更快发展。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市民政局工作的关心与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单位领导：张 斌

分管领导：郝炳宏

承办科室：老龄工作科（养老服务科） 承办人：延思超

